

珠海电厂母线保护装置采购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CGP-24-DCH-ZHDL-0002/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投标有效性	应答文件上传	应答文件制作要求：应答人应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价格文件上传至系统“上传操作”置。 公开信息模块内容和应答文件如有不一致，以应答文件内容为准。
5	投标有效性	有效的授权书	符合《公开询价文件》要求（如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则无需提供）。
6	投标有效性	报价函	提交有效报价函（符合第五章报价函格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7	投标有效性	报价有效期	报价截止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投标有效性	商务文件完整性	符合《公开询价文件》第五章要求5.1条款要求
9	投标有效性	技术文件完整性	符合《公开询价文件》第五章要求5.2条款要求
10	投标有效性	价格文件完整性	符合《公开询价文件》第五章要求5.3条款要求
11	投标有效性	报价文件特征码	不同应答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视为报价人相互串通，否决所有涉及应答人的应答文件。
12	商务评议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符合公开询价文件要求第五章格式要求
13	商务评议	营业执照	应答人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五证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合一”)。 须成立时间满1年（含1年）以上（提供世界或者国内首创产品的企业、市场无类似可替代产品的企业、或现有供应商因自身业务调整成立的全资/控股的子公司除外）
14	商务评议	业绩	（1）应答人所投的每个品牌型号的220kV母线保护装置在201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中国境内均具有一个已完成供货的业绩； （2）要求产品业绩，应答人可提供自己或其他供货商与最终用户（实际投入使用220kV母线保护装置的业主）签订的合同；所提供的业绩中220kV母线保护装置的品牌、型号需与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一致； （3）业绩合同关键页【须提供最终用户（实际投入使用220kV母线保护装置的业主）签订的合同，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页、供货范围描述页、主要技术参数页、体现产品品牌和型号页）。如完工证明文件为发票的，还需提供合同金额页】和服务完成证明文件（如：采购方与供应商签字的服务完工报告或采购方与供应商签字的服务完工验收单或结算发票（发票金额应与已完工合同金额一致）等能够证明服务完成的材料）。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 （4）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5	商务评议	授权投标要求（如有）	如果应答人投标的220kV母线保护装置不是应答人自己制造的，应答人应得到220kV母线保护装置制造商同意其在中国为本次投标提供该220kV母线保护装置的合法正式授权（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
16	商务评议	企业信誉	不存在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1条的情形。
17	商务评议	联合体	非联合体报价。
18	商务评议	合同偏离-付款	满足第六章标准合同第三条要求
19	商务评议	合同偏离-货物交付	合同生效后，应答人收到采购人发货通知后60天内完成货物供货。
20	商务评议	合同偏离-违约责任	满足第六章标准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要求
21	商务评议	合同偏离-适用法律和仲裁	满足第六章标准合同中约定的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方式。
22	商务评议	合同偏离-合同其他条款（按条款计项）	满足第六章标准合同非标注“ ”的条款。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3	商务评议	其他-非 项	项为不可偏离项；其余商务评议标准超过【2项】有偏离，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非 的合同条款偏离1条，视为1项商务偏离。
24	技术评议	供货清单	满足招标文件供货清单中物料名称、数量及单位要求。
25	技术评议	产品质量水平	应答人未按招标文件推荐选择品牌产品的，需要提供下列文件证明其投标产品不低于推荐短名单品牌档次。 (1) 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公开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能证明其产品质量不低于推荐短名单品牌档次质量； (2) 用户证明文件：用户出具的加盖其公司印章的使用证明扫描件，证明文件需从技术参数、使用效果等方面，说明其投标产品质量水平（至少2家不同用户证明，必要时需提供与用户签订的合同原件及用户证明文件，原件供采购人核查）。如果应答人未提供证明文件或者提供的证明文件不能证明所报品牌型号与推荐品牌为同等档次或以上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不予以认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26	技术评议	供货期	(1) 签订合同后，收到采购人发货通知后60天内完成供货。 (2) 应答人收到采购人书面开工通知后内配合更换后的设备接入采购人现有的NCS系统及保信子站的工作正常通信。
27	技术评议	质保期	质保期满足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28	技术评议	技术要求	满足《珠海电厂母线保护装置采购项目技术规范书》【第3.2条关于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
29	技术评议	到货随机资料	货物到场时提交随机资料给采购人，包括产品合格证、说明书和设备出厂试验报告等。如为进口货物，另需提供原产地证明文件。
30	技术评议	其他	项为不可偏离项；其余工作内容及要求评议标准超过【2项】有偏离，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非 的工作内容及要求条款偏离1条，视为1项技术偏离。
31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